

十八连山镇特色农产品初加工一体化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项目十八连山镇特色农产品初加工一体化建设项目已由富源县人民政府以富政复(2026) 22 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富源县十八连山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富源县十八连山镇补羊村大细北村。

2.2 本项目总投资：约 490 万元。

2.3 招标范围：(1) 年加工生姜 3 万吨，收储、加工、销售一体化示范基地建设。生姜清洗：①上料机 1 台，②8 米洗姜线 1 套，③震动沥水机 1 台，④风干机 1 台，⑤输送挑选机 1 台。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设施：①机械格栅 1 套，②污水提升泵 1 台，③高效斜管沉淀装置 1 套，④PAC 投加装置 1 套，⑤PAM 投加装置 2 套，⑥板框压滤机 1 台，⑦混合搅拌罐 1 台，⑧螺杆泵 3 台，⑨管道阀门 1 套，⑩控制系统 1 套。(2) 2 万吨鲜玉米收储烘干、包装、仓储、销售一体化建设，①钢架结构主厂房 1700m² 及厂房附属工程，②提升机 2 套，③滚振筛 1 套，④烘干塔（混流）1 套，⑤热冷风管 1 套，⑥料位器 2 套，⑦热风机 2 套，⑧冷风机 1 套，⑨热风炉 1 台，⑩换热器 1 台，⑪鼓风机 1 台，⑫引风机 1 台，⑬输送机 1 台。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4 工期：120 日历天。

2.5 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条件：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施工能力的单位。

3.3 项目负责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须注册在申请人单位并无在建项目。

3.4 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必须为申请人本单位人员。

3.5 其他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资格要求：施工员 1 人、安全员 1 人、质量员 1 人、标准员 1 人、材料员 1 人、机械员 1 人、劳务员 1 人、资料员 1 人。

3.6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近（2022 年至 2024 年）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成立不满 3 年的（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为准），提供自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成立不满 1 年的（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为准），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情况说明。

3.7 业绩要求：无。

3.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9 信誉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的网站查询资料（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2）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被项目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列入黑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未在全国范围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投标人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否则否决其投标资格（说明：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招投标相关活动或被列为黑名单或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但期限届满或被移出的除外）。（提供相关承诺）。

3.10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招标项目属于电子招标。

4.1 凡有意参加者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曲靖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企业数字证书(CA)进行投标确认。

4.2 招标文件的获取:已通过网上报名的获邀投标人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曲靖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详细时间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曲靖市)

(<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qj>)以网上递交截止时间为准。

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qj>)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开标时不能正常解锁电子投标文件的,除软件原因外,视为未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根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网上开标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远程解密:

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本项目开标在网上进行,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投标人登录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按照《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30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本项目签名确认时间为10分钟,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开标一览表确认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曲靖市)上发布, 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富源县十八连山镇人民政府

地 址: 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政通路9号

联 系 人: 田林坤

电 话: 13988931836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城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金星立交桥江东花园西路(农村合作信用联社旁) 云南巨和大厦6楼

项目负责人: 何兵、吴祺斌

联 系 人: 何兵、吴祺斌

电 话: 0871-63351989

监督部门名称: 富源县农业农村局

联 系 电 话: 0874-4616646